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林懿行  
電話：03-5216121#273  
電子信箱：0518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虎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9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17802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\_1100178022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新竹市教師會「110年新修正教師法暨其子法法制運作專業實踐之教師研習計畫」實施計畫乙份，請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竹市教師會110年11月25日竹師會秘字第110000006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研習時間、地點及人數：
  - (一)研習時間：111年1月21日（星期五），上午8:40~12:10。
  - (二)研習地點：新竹市教師研習中心四樓會議室。
  - (三)研習人數上限：共80人。
- 三、參與本案研習人員核實予以公假登記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教師會

